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顧佩玲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73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pv2117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懷生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131055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-111學年度建置加強國民中小學生英語口說能力教師資源計畫-教師報名簡章、
2-師資介紹、3-111學年建置加強國中小學生英語口說能力教師資源計畫各1份
(23846724_1113105508_1_ATTACH1.pdf、23846724_1113105508_1_ATTACH2.
pdf、23846724_1113105508_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為延長「111學年度建置加強國民中小學英語口說能力教師資源計畫」第1、2梯次教師研習計畫報名時間一案，請各校鼓勵教師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2月8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17208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工作坊採全英語授課，並採實體模式辦理，課程包括開口說十分鐘英語（Give Me 10）——在課堂上使用遊戲提升英語口說能力、英語遊戲教學、口說英語教學活動流程拆解等。透過多元之課程設計提升教師專業教學知能，增進教師以多元活動方式進行英語口說教學之策略。
- 三、實施對象：全國公立學校國民中小學英語教師、學科教師及外籍教師，每場次各錄取120名。
- 四、辦理期程：



懷生國中 1111209



OEAA1113008975

(一)第1梯次：國小場次已額滿，國中場次於111年12月13日
(星期二)下午1時至4時，假張榮發基金會國際會議中心803會議室（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11號8樓）辦理。

(二)第2梯次：

1、國中場：111年12月20日（星期二）下午1時至4時，集思臺中新烏日會議中心富蘭克林廳（臺中市烏日區高鐵東一路26號）。

2、國小場：111年12月21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至4時，集思臺中新烏日會議中心富蘭克林廳（臺中市烏日區高鐵東一路26號）。

五、請各校核予參與研習教師公假及協助課務調整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（含附件）

